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觀光與會展學系	觀光與會展學系	文件編號：JA4-3-003
公佈日期：102年12月10日	學生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頁次：1

102年07月29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會展學程會會議/觀光與會展學系系務會會議

壹、目的

觀光與會展學系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激勵學生用心向學，特訂定學生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要點，對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落實預警、輔導及追蹤機制。

貳、範圍

本系學生均屬本要點之適用範圍

參、權責單位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通報：各科授課教師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預警：系助理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輔導：學生所屬導師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追蹤：系務會議

肆、名詞解釋：

無

伍、內容

- 一、 依據中華大學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辦法第六條規定，制定觀光與會展學系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以期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激勵學生用心向學。
- 二、 本要點所稱學習狀況不佳，應予預警、輔導及追蹤之對象包括：
 - (一) 每學期開學二周內，由教務處註冊組將前一學期不及格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數2/3之學生。
 - (二) 開學前四周學系要求授課教師落實點名，開學後一個月內單一門課缺課次數達二次以上之學生。
 - (三) 長期上課狀況不佳之學生。
 - (四) 期中考結束後成績不良，經授課教師提報預警達三科以上之學生。
- 三、 預警之實施方式如下：
 - (一) 導師對於前一學期不及格學分數達2/3之學生應進行了解輔導，改善其學習態度，提早學習興趣，並填寫本系「學生學習狀況不佳輔導紀錄表」(JA3-4-011)。
 - (二) 各授課教師應將每週上課缺課名單輸入於本校E-Campus系統中，對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單一門課缺課次數達二次以上，或長期上課狀況不佳之學生，應即填寫「學生學習狀況不佳通報單」(JA3-4-010)送交學系辦公室，由學系助理轉請其導師進行輔導，並以掛號信通知家長。
 - (三) 各授課教師於期中考後一週內，應將成績不良需要預警之學生名單輸入本校教師資訊系統中。學系助理應於期中考後二週內，依年級及班級將被預警科目達三科以上之學生完成造冊，填寫「學生學習狀況不佳通報單」(JA3-4-010)通報其導師進行學習輔導，並以掛號信通知家長。
- 四、 輔導之實施方式如下：
 - (一) 導師於收到「學生學習狀況不佳通報單」(JA3-4-010)後，應即聯絡學生進行

中華大學

製定單位：觀光與會展學系	觀光與會展學系	文件編號：JA4-3-003
公佈日期：102年12月10日	學生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頁次：2

關心與瞭解，並填寫「學生學習狀況不佳輔導紀錄表」（JA3-4-011）。

(二) 對於學習狀況低落之學生，經導師瞭解後如認為確有轉介學務處諮商輔導中心，進行專業諮商輔導之必要時，應依諮商輔導流程通報處理。

(三) 對於被預警科目達三科以上之學生，經導師瞭解其學習狀況後，如其學習狀況不良之科目有補救教學之開設，得要求學生參與。

五、導師應於期末考後一周內，將「學生學習輔導記錄表」（JA3-4-011）送交學系辦公室彙整後送教務處存查

六、系辦公室於學期結束後，應針對預警人數、接受輔導人數、轉介諮商輔導中心人數等資料進行彙整，並提報系務會議檢討與改進。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陸、相關文件

1. 中華大學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預警及輔導機制實施辦法

柒、使用表單

1. 學生學習狀況不佳通報單（JA3-4-010）
2. 學生學習狀況不佳輔導紀錄表（JA3-4-011）